

顺平县人民政府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河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办法》等规定，发布本年度报告。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我县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市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紧扣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和人民群众关切，推进政务公开向纵深发展，为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一）强化主动公开。聚焦涉市场主体、减税降费、扩大有效投资、稳就业保就业等重点领域，及时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切实满足人民群众获取政府信息的合理需求。在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栏目开设“公共企事业单位”栏目，主动公开供气、供电、供水、交通、医疗、卫生、教育、文化等领域事项，不断丰富公开内容。全年通过县政府门户网站发布信息 2027 条。

（二）规范依申请公开。认真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河北省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规范》，规范办理流程，依规妥善处理和答复。2024 年收到依申请公开 17 件，全部按照规定登记、审核、办理、答复、归档。共办理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 4 件，涉及行政诉讼 0 件。

（三）强化政府信息管理。严格落实“三审三校”要求，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审核发布制度，确保信息发布权威性、安全性。

对政府信息定期审查，动态调整公开内容，及时公开政策文件、召开的重大会议以及做出的重要决策。对现行有效的 23 件行政规范性文件进行了全面梳理、清理，今年新制发行政规范性文件 4 件，现行有效 16 件，及时更新文件效力状态。

（四）加强政府信息平台建设。严格按照国办公开办函〔2019〕61 号文推荐的版面设计“政府信息公开”栏目，持续优化栏目设置，新开设“公共企事业单位”栏目，丰富公开内容。按照省政策要求，对全县政府系统政务新媒体进行了整合、规范。强化政务新媒体监管，定期读网监测，及时整改问题。

（五）加强监督保障。严格落实《河北省政务公开工作考核办法》《河北省政务公开工作社会评议办法》《河北省政务公开工作责任追究办法》，及时落实省市关于政务公开工作各项要求，加强对政府部门、乡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检查、指导和督促，提升全县政务公开工作水平。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4	4	16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57417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4650
行政强制	2012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1365.1644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4	2	0	0	1	0	17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办 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7	1	0	0	1	0	9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1	0	0	0	0	0	1
	(三) 不 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6	1	0	0	0	0	7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4	2	0	0	1	0	17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1	0	3	0	4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 年，我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一定成效，但仍存在一些不足，主要表现在创造性开展政务公开工作能力不足、乡镇部门政务公开工作人员业务素质提升不快等方面。下一步，将进一步加强全县政务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增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主动性、创造性，不断创新政务公开形式，强化业务培训和经验交流，加大指导、检查、督促，推动全县政务公开工作提质增效。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我县认真贯彻执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和《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2024 年全县各乡镇各部门未收取信息处理费。